

#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代理机构：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GC20212064

2021年12月·海南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A. 说明和释义.....	9
B. 招标文件.....	10
C. 投标文件.....	11
D. 唱标信封的递交.....	13
E. 开标、评标和定标.....	14
F. 授予合同.....	16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17
H. 纪律和监督.....	18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20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26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36
评标方法前附表.....	36
一、 总则.....	40
二、 评标方法.....	41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6
一、 报价文件格式.....	47
1、 投标书格式.....	47
2、 开标一览表格式.....	49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50
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51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2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3
二、 商务响应文件.....	54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54
2、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56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7
4、 资格证明文件.....	58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0
6、 信用查询.....	61
7、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64
8、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65
9、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66
10、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67
11、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68
三、 技术响应文件.....	69
1、 服务方案.....	69

2、应急预案.....	70
3、管理制度.....	71
4、培训方案.....	72
5、服务承诺.....	73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74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FGC20212064

招标编号: /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 /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 /

项目名称: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62728060.08 元

最高限价: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HFGC20212064: 62728060.08 元

采购需求:

1、根据天涯区社会治安形式发展和公安工作实际需要, 为公安机关正常运转和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服务, 结合我区治安状况、警力配备情况和经济发展水平, 遵循条块结合、以块为主, 统一领导, 分工负责和“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 紧紧围绕“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方向, 强化人员素质, 细化队伍建设管理, 量化业务考核, 做好激励保障, 为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自贸港建设提供坚强的力量支撑。

2、本项目分为 3 个标包:

(A 包) 服务区域: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机关、天涯分局河西派出所、天涯分局新风派出所、天涯分局新居派出所、天涯分局友谊派出所辖区范围; (A 包) 预算金额为: 23766532.08 元。

(B 包) 服务区域: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三亚湾派出所、天涯分局凤凰派出所、天涯分局高峰、南岛派出所、天涯分局天涯派出所、天涯分局育才派出所、天涯分局雅亮派出所、三亚港海岸派出所、天涯海岸派出所、西岛海岸派出所、抱龙林区派出所辖区范围; (B 包) 预算金额为: 25974352.00 元。

(C包)服务区域:天涯交警辖区范围;(C包)预算金额为:12987176.00元。

合同履行期限: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HFGC20212064:一年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否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以及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2、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

3.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或几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3.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3.7、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3.8、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3.9、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0、供应商只可选择任意1个标包进行投标,同时参加2个或以上标包投标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12月10日00时00分至2021年12月17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方式：网上报名

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12月30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三亚开标室1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y/>）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y/>）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

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非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不是.GPZ）：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ggzy/xgrjxz/index.jhtml> 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人必须按系统规定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及投标锁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并上传后缀名为GPT格式的投标文件；开标时必须携带加密锁（公司CA数字认证锁）和U盘（拷贝的GPT格式投标文件和PDF格式投标文件）。

4、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GPT格式**；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5、本项目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 <http://zw.hainan.gov.cn/ggzy/syggzy> 和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hainan.gov.cn/zhuzhan/>。

6、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亚市创建一流营商环境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府办〔2021〕44号）和《三亚市金融发展局关于印发<创建一流营商环境“获得信贷”指标2021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三亚市在探索开展“政采贷”业务，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可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向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3家银行（中信银行三亚分行、兴业银行三亚分行和浦发银行三亚分行）的公司业务部申请信用贷款。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地址：三亚市解放路 729 号

联系方式：0898-88368686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天际大厦 1103B 室

联系方式：0898-88662405/8866240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少芳

电话：0898-88662405/88662401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	HFGC20212064
2.3	采购人	名称：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联系人：赵晓赟 电话：0898-88368686
2.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少芳 电话：0898-88662401/88662405
2.5	采购预算	¥62728060.08 元 (其中 A 包预算金额为：23766532.08 元，B 包预算金额为：25974352.00 元，C 包预算金额为：12987176.00 元。)
2.6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8	服务期限	一年
4.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b>投标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b>
4.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投标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8.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不组织
13.3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 号的规定，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14.2	投标保证金金额	A 包：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00） B 包：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00） C 包：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00）

14.3	投标保证金支付地址	http://zw.hainan.gov.cn/ggzy/
14.4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2021年12月30日9时00分
15.1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60天
16.1	电子版投标文件	<p>电子版投标文件1份，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U盘。</p> <p>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包含GPT、PDF和WORD三种格式。</p> <p>根据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实行无纸化招投标工作的通知，<b>本项目不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b></p>
19.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不退还
21.1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p>评审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p> <p>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25.1	中标候选人人数	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26.2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3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p>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金额为¥65,100.00元。</p> <p>户名：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p> <p>账号：21 7510 0104 0024 282</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三亚分行营业部</p>
33.1	政府采购政策（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p> <p>本项目为<b>非预留份额</b>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p> <p>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所属行业有疑义，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p> <p><b>1、监狱企业：</b>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b>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b>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p>

		<p>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b>3、价格扣除比例：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b></p>
	其他要求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 A. 说明和释义

###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 1.2 本招标活动及招标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8 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词语释义

- 3.1 响应：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 3.2 合同：采供双方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 3.3 甲方（采购人名称）：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 3.4 乙方（供应商）：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

和自然人。

3.5 伴随服务：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

3.6 天：日历日。

3.7 交付地点：由合同约定的乙方提交的货物和服务的最终到达地点。

3.8 合同价款：由合同约定的、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3.9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 **4 投标委托**

4.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投标事务。

4.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

## **B. 招标文件**

####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规定本次招标活动的规则，提供编制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采购需求；
- （四）合同专用条款；
- （五）评标方法和标准；
- （六）投标文件格式。

6.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充分关注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不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将被拒绝。

#### **7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7.2 澄清或者修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以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7.3 投标人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应在投标截止日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7.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变更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在原来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三日前，以发布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 8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8.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C. 投标文件

## 9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9.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2 投标文件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 10 联合体投标

10.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1.1 唱标信封

11.1.1 开标一览表；

11.1.2 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用 U 盘作载体，包含 GPT、WORD 和 PDF 三种格式，不得加密）；

11.1.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1.1.4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11.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

### 11.2 投标文件

11.2.1 投标报价(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11.2.2 商务响应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11.2.3 技术响应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11.2.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 12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2.1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2.2 开标一览表是开标仪式上的唱标内容，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填写。

## 13 投标报价

13.1 《开标一览表》中全部服务内容的报价，应当包括劳务、管理、技术培训、维护、保险、利润、税金等费用，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

13.2 《开标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3.3 本项目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13.4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3.5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 14 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保证金：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三财〔2021〕584号的规定，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14.2 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保证金支付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5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防范投标人恶意利用制度缺陷扰乱开标评标秩序，避免投标人投标后随意撤回投标或随意变更应承担的相应义务，给采购项目和招标采购单位造成损失。

14.6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4.7 未中标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系统自动退还。

14.8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三亚市系统中上传合同扫描件，并自行操作退还磋商保证金。

14.9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4.9.1 开标以后、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的；

14.9.2 中标人不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4.9.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14.9.4 投标人在本次投标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扰乱开标评标秩序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 15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5.1 自开标日起 **60 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

## 16 电子版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要求

**16.1 电子版投标文件份数和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文件主要内容（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内容）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6.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无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实施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错误且必须修改的。修改处应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证明。

**特别说明：投标人须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版投标文件载体必须是可以被读取的 U 盘（包含 GPT、PDF 和 WORD 三种格式）。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后不予退还。**

## D. 唱标信封的递交

### 17 唱标信封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7.1 唱标信封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7.1.1 投标人应将唱标信封单独密封提交。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7.1.2 唱标信封的包装的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

**17.1.3 投标人应参考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 18 投标截止

18.1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邀请函。

18.2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投标地点。

18.3 采购代理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或截止时间，将在不晚于原定投标截止日期的前3天发布公告。

18.4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 19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以后，投标人不得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19.2 开标后，投标人不得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19.3 所有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 E. 开标、评标和定标

###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举行开标仪式。开标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代表、投标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参加开标仪式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签到，未携带以上证件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每家投标人只能派出1位代表进入开标仪式现场。**

20.3 由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

20.4 唱标人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限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记录人制作开标记录。

20.5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0.6 唱标以开标一览表中的大写金额为准。当出现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或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等法定可修正情形时，由评审委员会在初步审查时进行修正。

20.7 投标人如果对唱标内容有异议，应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不属唱标错误的，应当请异议人核验“开标一览表”并维持原唱标结果；确属唱标人宣读错误的，应当将该“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开标仪式参与者公示，当场予以更正。

20.8 在开标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8.1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 21 评审委员会

21.1 评审委员会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评标内容的保密

22.1 开标后，至正式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2.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 23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23.1 初步审查内容为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内容是否完整、价格构成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23.2 初步审查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23.2.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3.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3.2.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3.2.4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3.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服务的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3.4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的内容，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3.5 下列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3.5.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规定签署和盖章；

23.5.2 未按规定提交资格文件；

23.5.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23.5.4 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

23.5.5 投标人的报价是选择性的；

23.5.6 拆包报价的。

## 24 投标的澄清

24.1 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

内容。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审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

24.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有投标人代表的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5 定标**

25.1 招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评审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6.1 评审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2 评审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3 最低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除外）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 **F. 授予合同**

## **27 中标人的确认**

27.1 评审委员会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方法和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排序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7.2 评审委员会有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

## **28 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评审委员会按本须知第 25 条规定推荐的第一顺序中标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

## **29 中标通知**

29.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29.2 中标通知书的送达方式，包括传真、快递、电子邮件和委托代理人领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选用其中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4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原因的义务。

## **30 签订合同**

30.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天。

30.2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0.3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30.4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 **31 验收**

31.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31.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中标人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 **32 代理服务费**

32.1 代理服务费是采购预算的组成部分。

32.2 代理服务费以采购预算为基数，参照琼价费管〔2011〕225 号文件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收取。本项目代理服务费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3 代理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 **33 政府采购政策**

33.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 **34 询问**

34.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4.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投标人。

### **35 质疑**

35.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

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5.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5.3 不符合本章第 36.1 和 36.2 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5.4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5.5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52 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 **36 投诉**

36.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6.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H. 纪律和监督**

## **37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 **38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得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开标纪律，故意扰乱开标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39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方法和标准”的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40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根据天涯区社会治安形式发展和公安工作实际需要,为公安机关正常运转和警务活动提供辅助支持服务,结合我区治安状况、警力配备情况和经济发展水平,遵循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和“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紧紧围绕“制度化、规范化、法制化”建设方向,强化人员素质,细化队伍建设管理,量化业务考核,做好激励保障,为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和自贸港建设提供坚强的力量支撑。

### 二、工作范围

序号	标包号	服务区域	数量	单位
1	治安协勤服务(A包)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机关、天涯分局河西派出所、天涯分局新风派出所、天涯分局新居派出所、天涯分局友谊派出所辖区范围。	1	项
2	治安协勤服务(B包)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三亚湾派出所、天涯分局凤凰派出所、天涯分局高峰、南岛派出所、天涯分局天涯派出所、天涯分局育才派出所、天涯分局雅亮派出所、三亚港海岸派出所、天涯海岸派出所、西岛海岸派出所、抱龙林区派出所辖区范围。	1	项
3	治安协勤服务(C包)	天涯交警辖区范围。	1	项

### 三、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一) 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符合《海南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规定》(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三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三府(2019)23号)、《海南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琼府办(2017)第216号)等有关规定要求。

(二) 供应商应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服务区域、工作重点等,提供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团队人员。

根据往年工作量、工作需求，各标包的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数量参照如下：

- 1、治安协勤服务（A包）不少于 366 人；
- 2、治安协勤服务（B包）不少于 400 人；
- 3、治安协勤服务（C包）不少于 200 人。

（三）中标后如需调整服务团队人员数量，须书面形式征得采购人同意，且人员减少的相应费用减少，人员增加的相应费用不再增加。

#### 四、工作内容

（一）协助公安机关非执法岗位人民警察从事行政管理、技术支持、警务保障等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1、协助开展文书助理、档案管理、接线查询、窗口服务、证件办理、信息采集与录入等行政管理工作；

2、协助开展心理咨询、医疗、翻译、计算机网络维护、数据分析、软件研发、安全监测、通讯保障、资金分析、非涉密财务管理、实验室分析、现场勘查、检验鉴定等技术支持工作；

3、协助开展警用装备保管和维护保养、后勤服务等警务保障工作；

4、其他可以由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从事的工作。

（二）协助公安机关执法岗位人民警察开展执法执勤和其他警务活动。履行下列职责：

1、协助预防、制止违法犯罪活动；

2、协助开展治安巡逻、治安检查以及对人员聚集场所进行安全检查；

3、协助盘查、堵控、监控、看管违法犯罪嫌疑人；

4、协助维护案（事）件现场秩序，保护案（事）件现场，抢救受伤人员；

5、协助疏导交通，劝阻、纠正交通安全违法行为，采集交通违法信息；

6、协助开展戒毒人员日常管理、检查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公开查缉毒品；

7、协助开展公安监管场所的管理勤务；

8、协助开展出入境管理服务、边防检查；

9、参与灭火救援和协助开展消防监督管理；

10、协助开展社会治安防范、交通安全、禁毒等宣传教育；

11、其他可以由勤务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协助开展的工作。

（三）工作内容不含下列工作：

- 1、国内安全保卫、技术侦察、反邪教、反恐怖等工作；
- 2、办理涉及国家秘密的事项；
- 3、案件调查取证、出具鉴定报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 4、执法刑事强制措施；
- 5、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 6、审核案件；
- 7、保管武器、警械；
- 8、单独执法或个人名义执法；
- 9、法律法规规定必须由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从事的工作。

（四）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遵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公安机关的管理制度；
- 2、保守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
- 3、服从公安机关管理，听从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指挥；
- 4、忠于职守，文明执勤，简洁奉公，不徇私情；
- 5、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尊重社会风俗习惯；
-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劳动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五、监督管理**

（一）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是中标供应商监督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区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研究、规划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的管理政策。

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原则，使用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各单位负责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的日常管理。

（二）公安机关纪检监察部门对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及用人单位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协助人民警察开展警务辅助工作，应服从命令、听从指挥。

（四）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协助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受到法律保护，履行职责行为后果由所在公安机关承担。

（五）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依据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工作岗位考核的结果，可对其进行岗位交流。

（六）公安机关应当为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配备符合公安部要求的工作证件。根据

工作需要，配备必要的执勤及安全防护装备，但不得配备武器。中标供应商应当为其工作人员配备符合公安部要求的工作服装。

（七）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应按照规定统一着装，持证上岗。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离职时，应当向所在公安机关交回配发的工作证件和配备的装备等物品。

（八）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应当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健全投诉受理和反馈制度，依法依规处理有关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群众举报和投诉。

## 六、质量考核

（一）考核是对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德、能、勤、绩、廉的综合考评，是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敬业精神、专业水平和工作实绩的客观反映。考核以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和所承担工作为基本依据，主要内容如下：

- 1、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表现；
- 2、履行岗位工作职责的业务素质和能力；
- 3、工作态度、工作作风、勤奋敬业等方面的表现；
- 4、完成工作的数量、质量、效率等情况；
- 5、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的表现。

（二）考核工作受区委政法委监督，由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所服务区域单位负责组织实施。

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承担具体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实施考核评价，审核考核结果。区委政法委对各单位考核工作进行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及时掌握考核工作开展及考核结果情况。

（三）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两种方式。平时考核结果作为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绩效工资的主要依据；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中标供应商合同履行的考核依据。

（四）平时考核在每月10日前完成。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所服务区域单位对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上个月的上班考勤、服从安排、遵守纪律、工作绩效等情况进行考核评定。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

合格：工作责任心强，认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工作有原则，无违规违纪行为；工作态度端正，无人员不在岗情况。

基本合格：工作进展较为缓慢，工作态度不够端正的；其他依照相关规定应评为基本合格等次的。

不合格：工作责任心不强或作风差，存在失误，造成严重后果或社会负面影响的；其他依照有关规定应评为不合格等次的。

（五）年度考核原则上在本年末或翌年初进行。年度考核以平时考核为基础，主要考核工作实绩。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六）以平时考核结果汇总作为年度考核结果的参考标准。四个等次的衡量标准分别是：

1、同时符合以下任意两项标准为优秀：

（1）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12个月）均为100%合格。

（2）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均能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业务精湛，工作勤奋，成绩突出，廉洁自律。

（3）在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等工作中表现突出，有显著成绩或则特殊贡献的。

2、同时符合以下两项标准为合格：

（1）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12个月）均为95%（含）~100%。

（2）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均能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熟悉或比较熟悉业务，工作积极，能完成工作任务，能严格要求自己。

3、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为基本合格：

（1）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85%（含）~95%。

（2）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基本能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熟悉或比较熟悉业务，工作较积极，基本能完成工作任务，可以严格要求自己。

（3）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5%或以上政治、业务素质差，不能服从单位领导和遵守规章制度，难以适应工作要求，或工作责任心不强，不能完成工作任务，或在工作中失误造成严重后果的。

4、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为不合格：

（1）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85%以下。

（2）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15%或以上政治、业务素质差，不能服从单位领导和遵守规章制度，难以适应工作要求，或工作责任心不强，不能完成工作任务，或在工作中失误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服务费用支付依据。年度考核结果作为服务费用支付的主要依据。

- 1、年度考核结果达到优秀、合格的，按合同金额的 100%支付服务费用。
- 2、年度考核结果为基本合格的，按合同金额的 95%支付服务费用。
- 3、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按合同金额的 85%支付服务费用。

(八) 公安机关和其他有关部门对在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等工作中表现突出，有显著成绩或者特殊贡献的治安协勤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 **七、其他要求**

- (一) 投标人需具有本项目相关的类似项目经验；
- (二) 投标人需获得过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奖项或表彰；
- (三) 投标人需具有健全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四) 投标人投入为本项目服务的团队人员中具有保安资格证(由公安部门颁发证书)或退役军人证，并具有大专或以上的学历，获得市级或以上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奖项或表彰的应当优先考虑任用。

## **八、所属行业**

根据《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如供应商对本项目所属行业有疑义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见证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过双方友好协商，双方同意签订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双方共同遵守、履行合同。

### 一、工作范围

序号	标包号	服务区域	数量	单位
1	治安协勤服务（A包）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机关、天涯分局河西派出所、天涯分局新风派出所、天涯分局新居派出所、天涯分局友谊派出所辖区范围。	1	项
2	治安协勤服务（B包）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三亚湾派出所、天涯分局凤凰派出所、天涯分局高峰、南岛派出所、天涯分局天涯派出所、天涯分局育才派出所、天涯分局雅亮派出所、三亚港海岸派出所、天涯海岸派出所、西岛海岸派出所、抱龙林区派出所辖区范围。	1	项
3	治安协勤服务（C包）	天涯交警辖区范围。	1	项

### 二、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一）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符合《海南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规定》（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三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三府〔2019〕23号）、《海南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琼府办〔2017〕第216号）等有关规定要求。

（二）供应商应根据实际工作情况、服务区域、工作重点等，提供满足采购需求的服务团队人员。

根据往年工作量、工作需求，各标包的供应商服务团队人员数量参照如下：

- 1、治安协勤服务（A包）不少于 366 人；
- 2、治安协勤服务（B包）不少于 400 人；
- 3、治安协勤服务（C包）不少于 200 人。

（三）中标后如需调整服务团队人员数量，须书面形式征得采购人同意，且人员减少的相应费用减少，人员增加的相应费用不再增加。

### 三、工作内容

（一）协助公安机关非执法岗位人民警察从事行政管理、技术支持、警务保障等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1、协助开展文书助理、档案管理、接线查询、窗口服务、证件办理、信息采集与录入等行政管理工作；

2、协助开展心理咨询、医疗、翻译、计算机网络维护、数据分析、软件研发、安全监测、通讯保障、资金分析、非涉密财务管理、实验室分析、现场勘查、检验鉴定等技术支持工作；

3、协助开展警用装备保管和维护保养、后勤服务等警务保障工作；

4、其他可以由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从事的工作。

（二）协助公安机关执法岗位人民警察开展执法执勤和其他警务活动。履行下列职责：

1、协助预防、制止违法犯罪活动；

2、协助开展治安巡逻、治安检查以及对人员聚集场所进行安全检查；

3、协助盘查、堵控、监控、看管违法犯罪嫌疑人；

4、协助维护案（事）件现场秩序，保护案（事）件现场，抢救受伤人员；

5、协助疏导交通，劝阻、纠正交通安全违法行为，采集交通违法信息；

6、协助开展戒毒人员日常管理、检查易制毒化学品企业、公开查缉毒品；

7、协助开展公安监管场所的管理勤务；

8、协助开展出入境管理服务、边防检查；

9、参与灭火救援和协助开展消防监督管理；

10、协助开展社会治安防范、交通安全、禁毒等宣传教育；

11、其他可以由勤务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协助开展的工作。

（三）工作内容不含下列工作：

- 1、国内安全保卫、技术侦察、反邪教、反恐怖等工作；
- 2、办理涉及国家秘密的事项；
- 3、案件调查取证、出具鉴定报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 4、执法刑事强制措施；
- 5、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 6、审核案件；
- 7、保管武器、警械；
- 8、单独执法或个人名义执法；
- 9、法律法规规定必须由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从事的工作。

（四）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遵守宪法、法律、法规、规章、公安机关的管理制度；
- 2、保守国家秘密和警务工作秘密；
- 3、服从公安机关管理，听从公安机关人民警察的指挥；
- 4、忠于职守，文明执勤，简洁奉公，不徇私情；
- 5、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尊重社会风俗习惯；
- 6、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和劳动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 **四、监督管理**

（一）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是中标供应商监督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区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研究、规划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的管理政策。

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原则，使用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各单位负责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的日常管理。

（二）公安机关纪检监察部门对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及用人单位管理使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三）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协助人民警察开展警务辅助工作，应服从命令、听从指挥。

（四）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协助人民警察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受到法律保护，履行职责行为后果由所在公安机关承担。

（五）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依据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工作岗位考核的结果，可对其进行岗位交流。

（六）公安机关应当为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配备符合公安部要求的工作证件。根据

工作需要，配备必要的执勤及安全防护装备，但不得配备武器。中标供应商应当为其工作人员配备符合公安部要求的工作服装。

（七）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应按照规定统一着装，持证上岗。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离职时，应当向所在公安机关交回配发的工作证件和配备的装备等物品。

（八）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应当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公安机关应当建立健全投诉受理和反馈制度，依法依规处理有关中标供应商及其工作人员的群众举报和投诉。

## 五、质量考核

（一）考核是对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德、能、勤、绩、廉的综合考评，是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敬业精神、专业水平和工作实绩的客观反映。考核以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和所承担工作为基本依据，主要内容如下：

- 1、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表现；
- 2、履行岗位工作职责的业务素质和能力；
- 3、工作态度、工作作风、勤奋敬业等方面的表现；
- 4、完成工作的数量、质量、效率等情况；
- 5、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的表现。

（二）考核工作受区委政法委监督，由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所在单位负责组织实施。

公安机关政工部门承担具体工作职责，负责组织实施考核评价，审核考核结果。区委政法委对各单位考核工作进行综合管理和监督检查，及时掌握考核工作开展及考核结果情况。

（三）考核分为平时考核和年度考核两种方式。平时考核结果作为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绩效工资的主要依据；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中标供应商合同履行的考核依据。

（四）平时考核在每月10日前完成。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所在单位对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上个月的上班考勤、服从安排、遵守纪律、工作绩效等情况进行考核评定。考核结果分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

合格：工作责任心强，认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工作有原则，无违规违纪行为；工作态度端正，无人员不在岗情况。

基本合格：工作进展较为缓慢，工作态度不够端正的；其他依照相关规定应评为基本合格等次的。

不合格：工作责任心不强或作风差，存在失误，造成严重后果或社会负面影响的；

其他依照有关规定应评为不合格等次的。

(五) 年度考核原则上在本年末或翌年初进行。年度考核以平时考核为基础，主要考核工作实绩。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

(六) 以平时考核结果汇总作为年度考核结果的参考标准。四个等次的衡量标准分别是：

1、同时符合以下任意两项标准为优秀：

(1)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12个月）均为100%合格。

(2)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均能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业务精湛，工作勤奋，成绩突出，廉洁自律。

(3) 在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等工作中表现突出，有显著成绩或则特殊贡献的。

2、同时符合以下两项标准为合格：

(1)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12个月）均为95%（含）~100%。

(2)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均能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熟悉或比较熟悉业务，工作积极，能完成工作任务，能严格要求自己。

3、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为基本合格：

(1)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85%（含）~95%。

(2)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基本能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熟悉或比较熟悉业务，工作较积极，基本能完成工作任务，可以严格要求自己。

(3)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5%或以上政治、业务素质差，不能服从单位领导和遵守规章制度，难以适应工作要求，或工作责任心不强，不能完成工作任务，或在工作中失误造成严重后果的。

4、出现以下情形之一为不合格：

(1)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平时考核结果85%以下。

(2) 中标供应商工作人员15%或以上政治、业务素质差，不能服从单位领导和遵守规章制度，难以适应工作要求，或工作责任心不强，不能完成工作任务，或在工作中失误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 服务费用支付依据。年度考核结果作为服务费用支付的主要依据。

1、年度考核结果达到优秀、合格的，按合同金额的100%支付服务费用。

2、年度考核结果为基本合格的，按合同金额的 95%支付服务费用。

3、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按合同金额的 85%支付服务费用。

(八) 公安机关和其他有关部门对在保护公共财产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等工作中表现突出，有显著成绩或者特殊贡献的治安协勤人员，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奖励。

## 六、服务期限及地点

服务期限：一年，自\_\_\_年\_\_\_月\_\_\_日至自\_\_\_年\_\_\_月\_\_\_日止。

服务地点：三亚市天涯区。

## 七、合同金额及支付方式

(一) 合同金额为¥\_\_\_\_\_元(含税)，人民币大写：\_\_\_\_\_，合同金额包括了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

(二) 支付时间和方式。

支付时间：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甲方收到乙方发票并完成财政审批手续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预付款(¥\_\_\_\_\_元)，合同签订后第六个月，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_\_\_\_\_元)，剩余合同总金额的 30%(¥\_\_\_\_\_元)甲方对前期开展的服务验收合格，须以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主要支付依据，且收到乙方发票后方可支付。

(三) 合同金额由甲方以人民币通过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乙方须确保于本合同中指定的收款账户信息正确无误，否则，因提供有误导致甲方无法办理转账付款手续的全部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指定账户如下：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 八、双方权利义务

(一) 甲方享有的权利：

1、甲方有权对本项目进行统筹管理，有权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考核验收。

2、乙方完成的服务指标未能达到甲方考核标准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

3、因项目实际服务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延长服务时长完成项目服务指标。

4、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在项目的服务中，未依法依规提供服务或其严重违法法规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的(甲方相关规章制度应提供给乙方备案)，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要求给予处理。

（二）甲方承担的义务：

1、甲方有义务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拨付项目服务费用。

2、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明确本项目的服务指标及其考核标准，有义务向乙方的项目协勤人员明确在本项目指定服务地点提供服务的服务内容、服务条件、服务范围、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应遵守的规章制度以及乙方项目服务工作人员要求了解的其他问题等，有义务在所辖的工作场所内督促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按要求完成甲方指定的项目服务。

3、甲方有义务根据项目实际服务需求，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帮助。有义务为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提供本项目服务所需的场地、电脑等设备及办公文具、资料等，保障项目服务顺利开展。

4、甲方有义务为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环境和劳动保护。

5、在项目合同期内，因甲方责任需要提前终止本合同或减少乙方的项目协勤人员的，应提前 35 天书面通知乙方。若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的，乙方已经提供服务，甲方尚未支付的项目款须按本合同约定折算并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三）乙方享有的权利：

1、乙方有权对甲方违反本合同有关条款或损害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合法权益的行为提出书面意见，甲方应在收到书面意见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回复乙方。

2、就乙方项目服务工作人员的工作岗位安排，日常管理和思想工作，在其报到后，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给与配合并提供必要的管理支持。

3、乙方的项目服务工作人员由于甲方原因而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仲裁或法院诉讼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予以配合，提供相关证据等材料。

（四）乙方承担的义务：

1、乙方有义务依法依规为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有义务依照本项目购买的服务内容及甲方制定的服务指标考核标准，保质保量的完成项目服务。

3、乙方有义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使用好项目服务费用，专款专用，并接受甲方及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和管理。

4、乙方及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应当对签订合同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掌握或知悉的甲方或者服务对象的信息采取保密措施予以保密，不得擅自使用或提供其他第三人使用，不得泄露保密信息，否则应当赔偿因此造成甲方或履行合同的服务对象的损失。此保密

义务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而终止。

5、乙方变更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需保证不影响甲方项目服务指标的执行，征得甲方同意，方可进行人员更换。

## 九、服务工作人员的调整、退回

(一)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退回相关人员。

- 1、劳务派遣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派遣条件的；
- 2、严重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 3、无正当理由不服从乙方工作安排的；
- 4、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的；
- 5、工作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 6、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派遣岗位工作的；
- 7、试用期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岗位后仍不能从事派遣岗位工作的（应提前30天通知乙方）；
- 8、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提出停止劳务派遣的；
- 9.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即被人民法院判处管制、拘役、缓刑、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缓期执行）和免于刑事处罚的；
- 10、吸毒或因吸毒行为被公安机关强制戒毒的；
- 11、参与赌博、打架斗殴等严重违反社会治安责任的；
- 12、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同时与其他用人/用工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关系，经甲方或乙方提出仍拒不改正的；
- 13、严重违反甲方保密规定，有意泄露甲方商业秘密，因失职、失误给甲方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

(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退回项目服务工作人员：

-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 2、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 3、在用工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 4、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十、有关违约规定

(一)本合同签订生效后，对甲乙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另

一方均有权要求其赔偿因违约造成的损失，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乙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内容，不能挤占、挪用该项目服务资金。

（二）甲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支付项目服务费的，除应足额支付外，还应自付款之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每日按拖欠金额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滞纳金给乙方。同时，若因任何一方原因造成乙方服务人员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未能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缴纳的，产生的滞纳金、罚息、罚款等一切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并承担由此对乙方的队员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提供的服务人员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的，甲方有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经整改后仍无法符合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四）乙方不履行本协议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严重损害甲方或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合法权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五）如协议解除或终止是由于一方违约造成的，应当向其项目服务工作人员支付的经济补偿由违约方承担。

## **十一、风险管控措施**

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预算项目调整、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采购失败、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等，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海南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规定》（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301号）《三亚市公安局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试行）》（三府〔2019〕23号）、《海南省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办法（试行）》（琼府办〔2017〕第216号）和《关于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试行）》（国办发〔2016〕15号）、《关于规范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工作的通知》（公通字〔2016〕30号）等有关规定处理。

## **十二、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或订立合同时客观情况变化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且经对方确认后，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知识产权**

（一）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二)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十四、争议解决

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异议、争议、纠纷等，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起诉时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 十五、其他条款

(一) 本合同所有条款内容甲方、乙方完全理解并知道其真实意思。

(二)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订立补充协议。如有冲突，以最后约定为准。

(三) 甲乙双方除因书面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合同中权利和义务转让给其他第三方。

(四)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壹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和标准

## 评标方法前附表

### 1、★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信用查询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财务状况	提供 2020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设备和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5	纳税和社保	提供 2021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或多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	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信用承诺书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8	声明函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9	资质证书	供应商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0	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文件的签署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1	投标保证金	按时、足额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12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 60 天
13	投标价	投标报价不超预算，并且是唯一的、无选择性的报价
14	服务期限	一年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者“×、不通过”。

2、结论采用“一项否决”原则。只有全部审查项目都是“√、通过”的，结论才能是“合格”；只要其中一项是“×、不通过”的，结论只能是“不合格”。

3、只有结论是合格的投标人，才能进入下一轮评审；不合格的被淘汰。

4、在开标现场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初步审查表”中的每一项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有任何一项不满足都将会导致投标失败，请各投标人认真对待。证明材料需附于投标文件中。

## 2、评标标准和方法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b>价格部分（10分）</b>		
1	投标报价 (10分)	<p>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b>商务部分（30分）</b>		
2	项目经验 (12分)	<p>2018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承接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项得2分，最高得12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同一个甲方单位签订的多项业绩，按一项业绩计算。</p> <p>注：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3	荣誉奖项 (2分)	<p>2018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获得市级或以上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奖项或表彰的，得2分。</p> <p>注：提供荣誉证书、奖项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4	管理认证 (6分)	<p>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项得2分，最高得6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5	服务团队人员 (10分)	<p>1、服务团队人员中具有保安资格证（由公安部门颁发证书）或退役军人证的，且具有大专或以上学历的，每人得2分，最高得8分。</p> <p>注：提供人员相关证书、学历证明材料和2021年6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个人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p>2、服务团队人员中获得市级或以上政府职能部门颁发的荣誉证书、奖项或表彰的，得2分。</p> <p>注：提供相关证书、奖项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和2021年6月以来连续三个月个人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p>
<b>技术部分（60分）</b>		

6	服务方案 (20分)	<p>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治安协勤服务方案,提供治安协勤服务措施、安全保证措施、组织措施人员结构等。评委根据投标人方案进行评比。</p> <p>A. 服务方案内容全面,且有切实保障措施,适用性强,可操作性强,实行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整体方案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0分;</p> <p>B. 服务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p> <p>C. 服务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7	应急预案 (15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各种应急预案,在突发事件时,能够统一指挥,及时有效地整合人力、物力、信息等资源,迅速针对事件实施有组织的控制和处理,避免慌乱无序、失控,最大限度地减少事件带来的损失和影响。评委根据投标人方案进行评比。</p> <p>A. 应急方案内容全面,且有切实保障措施,适用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5分;</p> <p>B. 应急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C. 应急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8	管理制度 (10分)	<p>投标人提供与本项目服务相关的企业管理制度。评委根据管理制度进行评比。</p> <p>A. 管理制度内容全面,且有切实保障措施,适用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B. 管理制度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p> <p>C. 管理制度内容不全面,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9	培训方案 (10分)	<p>投标人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项目团队人员培训方案需包括培训方式、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等方面内容。评委根据投标人方案进行评比。</p> <p>A. 培训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合理可行,适用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0分;</p> <p>B. 培训方案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6分;</p> <p>C. 培训方案内容不全面,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10	服务承诺 (5分)	<p>根据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增值服务等进行评比。评委根据投标人方案进行评比。</p> <p>A. 服务承诺、增值服务内容全面，切实合理可行，适用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5分；</p> <p>B. 服务承诺、增值服务完整性、不够合理清晰，操作性不强，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p> <p>C. 服务承诺、增值服务内容不全面，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p> <p>D. 不提供者得0分。</p>
----	--------------	---

提示：为了便于评委对投标文件内容的评审，投标人可针对“2、评标标准和方法”编写评审项目页码索引表，即该评审项目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

##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反对不正当竞争，反对恶意压低投标价格。

1.5 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6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审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 评审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8 评审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

## 二、 评标方法

### （一） 评审规则

2.1.1、本招标项目的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

2.1.2、综合评分的因素包括以下内容：价格、服务、信誉、业绩、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

2.1.3、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详细评审。初步评审包括资格评审和形式评审，详细评审是对技术、商务及价格因素的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2.1.4、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审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赋予技术分和商务分。各评委赋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或商务得分。按综合评分法的报价计算方法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2.1.5、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2.1.6、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 （二） 初步评审

1、评审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和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目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投标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产生争议的，评审委员会以记名方式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被淘汰。

2、评审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料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3、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符合招标文件重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的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采购范围、质量等；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的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 4、无效投标的认定

评审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3) 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说明的；
- 5)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
- 6)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三）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 1、价格评审

#####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100

注：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报价分取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文件规定，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投标人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

（3）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中标金额以原投标报价为准**。

（4）投标人须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详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 2、商务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人的人员配置、投标人的资格、信誉和业绩合同等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

#### 3、技术评审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服务方案进行比较和评价。

注：商务评标因素和技术评标因素的分值取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

入。

#### **4、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审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6) 评审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 **5、 废 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并公告废标的理由。

#### **6、 定标**

6.1. 定标原则：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审结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6.2. 定标程序**

6.2.1 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6.2.6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故不能履行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

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处理。

#### **7、 评审委员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8、 评审委员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处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现场工作人员陪同下联系。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

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以下封面仅供参考

(正本/副本)

# 投标文件

(\_\_包)

采 购 人：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项目名称：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GC20212064

投标人：\_\_\_\_\_ (盖章)

地 址：\_\_\_\_\_

日 期：2021 年 月 日

## 一、报价文件格式

### 1、投标书格式

# 投 标 书

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仔细阅读并全面研究了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FGC20212064）招标文件，决定响应招标文件的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

1、我们提供的《开标一览表》的报价，包括了完成该项目全部内容的一切费用。我们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我们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合同专用条款的各项约定，没有任何异议，不附加任何条件。

3、如果我们被授予合同，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合同义务。

4、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并承诺如果发生下列情况，我方无权要求退还投标保证金：

- （1）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我方提供了虚假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
- （3）在投标过程中有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纪律的行为；

（4）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并在投标有效期内，由于我方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与采购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限为开标后 **60** 天。

6、我们愿意提供招标方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7、我们愿意遵守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的收费标准。

8、我们承诺该项投标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截止前保持有效，不作任何更改和变动。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

日期：2021年 月 日

## 2、开标一览表格式

### 开标一览表（\_\_包）

项目名称：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GC20212064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服务期限
						一年
本项目合计投标价：						
1、供应商企业类型：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2、供应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 否（ ）						
3、供应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 否（ ）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注：

1、供应商企业类型、是否监狱企业栏和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供应商须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否则承担不利后果。

2、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中标金额以**原报价为准**。供应商须按要求提供声明函（格式文件附后），否则将不进行价格扣除。

**3、供应商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4、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企业信息，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GC20212064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注：“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4、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的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_\_包），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5、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6、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二、商务响应文件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号码）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编号为 HFGC20212064 的招标活动，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一切事务。被授权人在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与本项目有关的质疑、投诉事项，我将亲自处理或另行特别授权。

本授权委托书的效力自签署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须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2、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商务条款偏离一览表

项目名称：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HFGC20212064

序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程度	证明材料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复印件			见投标文件__页
2	投标保证金	¥100,000.00 元/包			
3	投标有效期	60 天			见投标文件__页
4	服务期限	一年			见投标文件__页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3、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普通职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 4、 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或正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提供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2021年以来任意一个季度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或多个月）的纳税凭证和社会保障金缴费凭证，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5、具有公安机关核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6、提供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必须放在投标文件中）

**以上为资格审查内容，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任何一项未提供或不满足将导致投标失败，请投标人认真对待！**

7、企业所获荣誉证书；

8、招标文件规定的或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內容。

附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书**

至：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招标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 年 月 日

## 5、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 6、 信用查询

### 信用查询承诺书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我单位参与的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招标活动。现承诺 2018 年至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 年 月 日

说明：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备注：供应商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提供信用查询网页截图，提供信用查询截图的可参考以下查询示范（非强制要求）。

### 查询示范 1：失信被执行人

####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

#### 查询结果

在海南省（市）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60200665141625D 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 查询示范 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

主体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记录次数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 查询示范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

主体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记录次数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中国政府采购网

###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 [政采法规](#) | [购买服务](#) | [监督检查](#) | [信息公告](#) | [GPA专栏](#) |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海南菲迪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2021年03月03日 09时35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 7、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联系方式	备注

注：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2021年 月 日

## 8、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我公司郑重承诺：

在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2021年 月 日

## 9、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 诚信投标、诚信履约承诺书

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方就本次投标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们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任何变更。

三、我们的投标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四、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五、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六、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两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 10、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_\_\_\_\_（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管理部门：三亚市财政局

采购项目名称：天涯区治安协勤服务项目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2021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信用承诺书》一式三份由信用承诺对象填写,一份由信用承诺对象留存、一份由代理机构留存、一份由财政部门留存。开标时须单独提交两份《信用承诺书》给代理机构。**

## 11、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致：中共三亚市天涯区委政法委员会

我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特此声明。

声明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年 月 日

### 三、技术响应文件

#### 1、服务方案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2、应急预案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3、管理制度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4、培训方案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5、服务承诺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